

邵阳市人民政府

市政函〔2015〕17号

邵阳市人民政府

关于对邵阳宝兴科肥有限公司硝酸系列产品 扩建项目给予环评变更批复的承诺函

省环境保护厅：

邵阳宝兴科肥有限公司是我市推进新型工业化的重点企业，是全省唯一生产硝酸系列产品的综合型化工企业，于2008年12月开始实施的硝酸系列产品扩建项目系我市“十大重点建设工业项目”之一，由于规模、工艺的更新优化，需对2005年的环评批文进行变更。鉴于该项目建设地址位于我市老化工基地龙须塘范围内，其配套设施和防护距离暂难满足新条件的要求，特恳请贵厅对该项目的环评变更工作给予理解和支持，并承诺如下：

一、我市已与湖南永清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邵阳市“龙须塘、洋溪桥”老工业区环境综合污染治理、老城区改造项目投资建设战略使用协议》（详见附件）。协议中约定：从2014年12月1日开始至2016年12月31日止，完成工业污水、城市污水和雨水管网分流系统，增建一座处理能力为3万方/天的污水处理厂，增建生产一处污泥填埋场……。届时将一揽子解决好生产与生态二者之间的矛盾，达到贵厅对项目的全部要求。我市将坚定

不移地快速实施协议的内容计划。

二、我市已责成双清区人民政府制定了该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的居民拆迁安置方案并要求在2017年12月底完成拆迁安置工作。在此期间，我市将尽力做好居民的思想工作，避免发生环境纠纷及信访事件。

三、我市已责成邵阳宝兴科肥有限公司将污染防治设施委托第三方运行管理，确保项目稳定达标排放，并建立完善的环境突发事件应急机制，如发生超标现象，立即实施停产整顿，确保不发生环境污染事件。

专此致函，恳请支持。

附件：邵阳市“龙须塘、洋溪桥”老工业区环境综合污染治理、老城区改造项目投资建设战略使用协议

